

大
学
中
庸

梁海明 译注

33158

中大 庸学

梁海明
译注

辽宁民族出版社

1997·沈阳

13232/8

大学·中庸

梁海明 译注

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辽宁省新闻出版学校实习厂印刷

字数: 90 000 开本: 787 × 1092 1/32 印张: 4 3/4

印数: 1 - 5000

1997 年 1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郑俊基

责任校对: 张启发

封面设计: 李京华

版式设计: 文忠实

ISBN 7 - 80527 - 993 - 4

B·11 定价: 5.80 元

序 言

自从我国著名思想家、宋明儒学的代表朱熹的《四书章句集注》问世以后，《四书》就逐渐成为了我国少年儿童启蒙必读的课本，它对我国人民道德素质和文化水平的提高具有极为深刻的影响。

江汉大学梁海明副教授热爱先秦文献，曾为老子作译注，颇受读者欢迎，他交由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的《孟子》译注我已为之作序，认为这是一本颇具功力并且一定会得为读者欢迎之作。现在梁海明又将《大学》《中庸》的译注交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这不仅反映了海明治学勤勉与收获之丰硕，也反映了读者们需通过这些注译本以尽快地对民族文化遗产有较为广泛、深入的了解。

《大学》《中庸》本是《礼记》中的二篇，今单独抽出印行，就说明它们有独特的价值。我认为《大学》中提出的“大学之道，在明明德”的命题就深受《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的称赞：“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思想方法，强调个人休养的重要性；其中“生之者众，食之者寡，为之者疾，用之者舒，则财恒足矣”的论述，反映了作者先进的经济思想，都值得我们很好的体会。所以命名为《大学》者，正如郑玄所说“以其记博学可以为政也”。

《中庸》的主题是启发读者在思想上要不偏不倚、不走极端，始终要循着一条正确的道路前进，其中关于“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辩之，笃行之”一章，可以说是强调了理论结合实践的重要性。而“有弗学，学之弗能弗措也……有弗行，行之弗笃弗措也，人一能之已百之，人十能之已千之，果能此道矣，

虽愚必明，虽柔必强”等等，更应成为每一位学者时刻牢记的。

梁海明译注的《大学》与《中庸》一书，比较其他的古、旧本来说，有三个显著的特点：

其一是创新：从总目看，对《大学》与《中庸》其书其人作了荐介，既有作者介绍以及作者像赞，又有关于《大学》的本子以及《中庸》的理学之说明。特别是还有导语，对初学《大学》与《中庸》的读者来说，能够起正确的导读作用。

其二是注详：本书编著者为了使广大读者学习儒家经典入门，逐一注解备详细，化难为易来理解。外加配合白话译文，深入浅出通俗易懂。

其三是目细：本书译注者按照二程、朱熹编定的《四书章句集注》的序次，为了学习方便，轮廓清晰，大胆拓新地拟了章题、标了名目，如《大学》释“正心修身”章、释“修身齐家”章、释“齐家治国”章、释“治国平天下”章等。在《中庸》里章题：如第一章（纲领）、第二章（知人）、第三章（正心）、第四章（正心）、第五章（修身）、第六章（审问）、第七章（明道）……此书比较其他版本来说，眉目清晰。读本书可以细细体会译注者的匠心。

张国光

1997年8月

目 录

序言

《大学》	1
《大学》荐介	3
1、《大学》的作者	3
2、《大学》的本子	6
3、《大学》的导语	9
4、《大学》的作者像赞	12
《大学》正文	15
1、“经文”章	16
2、释“明明德”章	21
3、释“新民”章	22
4、释“止于至善”章	24
5、释“本末”章	28
6、释“格物致知”章	29
7、释“诚意”章	32
8、释“正心修身”章	34
9、释“修身齐家”章	36
10、释“齐家治国”章	37
11、释“治国平天下”章	42
《中庸》	57
《中庸》荐介	59

1、《中庸》的作者	59
2、《中庸》的理学	60
3、《中庸》的导语	64
4、《中庸》作者像赞	66
《中庸》正文	68
第一章(纲领)	68
第二章(知人)	73
第三章(正心)	74
第四章(正心)	74
第五章(修身)	75
第六章(审问)	76
第七章(明道)	77
第八章(正心)	78
第九章(正心)	79
第十章(明道)	80
第十一章(正心)	82
第十二章(知物)	83
第十三章(笃行)	86
第十四章(修身)	88
第十五章(齐家)	91
第十六章(齐家)	92
第十七章(知天)	94
第十八章(齐家)	96
第十九章(齐家)	100
第二十章(治国)	103
第廿一章(知性)	114

第廿二章(诚意).....	115
第廿三章(诚意).....	116
第廿四章(治国).....	117
第廿五章(诚意).....	119
第廿六章(博学).....	120
第廿七章(修身).....	123
第廿八章(明道).....	126
第廿九章(明辨).....	128
第三十章(知法).....	131
第卅一章(修身).....	133
第卅二章(诚意).....	135
第卅三章(正心).....	136
后记	142

大 学



《大学》作者：宗圣曾子像

《大学》荐介

一、《大学》的作者

《大学》原是《礼记》中的一篇，作于春秋末年战国时期，写定于秦统一全国以后不久。

按传统说法，《大学》的传文是孔子门生曾参所作，曾参其人作简要介绍。曾参又称曾子，字子舆。春秋末战国初年鲁国南武城（今山东费县）人。生于公元前505年（比孔子小四十六岁），死于公元前436年。

据《宗圣志·世系》记载，曾参的祖先是夏朝时少康子曲烈的后代。曲烈封于郕（在今山东省临沂市西南七十里左右）。春秋时代郕国被莒国灭亡，当时郕世子巫公就逃奔到鲁国来。三代相传下来而到曾点（曾参之父），曾点学于孔子，见“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章”（《论语·先进》）中，孔子的弟子之一曾皙名点，就是曾参的父亲。曾点之子曾参长大后，也受业于孔子。这样曾参父子二人都是孔子的学生。

曾子在青壮年时参加过农事劳作。如《说苑·立本》载：“曾子衣弊衣以耕”。《孔子论语·六本》也记有：“曾子耘瓜，误斩其根。”由此可知他不是阔少爷。其母亲是一位“男耕女织”的能干人。如《战国策》卷二和《新语》里记载同样一段故事时说，其母在织布时听到别人说曾子在外边杀了人，她深信自己的儿子不会干出这样的坏事来，就“织自若”，而对报信的人不

予理会等等。

另外，《韩非子·外储说左上》记载：曾子的妻子赶集市时怕儿子跟随，就说回来后给他杀猪吃，可是回来后又舍不得杀。可见他的家庭经济生活不太宽裕，还达不到所谓“衣帛食肉”的程度。

据《庄子·让王》里还说曾参是过着“缊袍无表，颜色肿唼，手足胼胝，三日不举火，十年不制衣”的生活。

据《孔丛子·居卫》里记载，曾参曾跟随孔子“游于诸侯”，可是孔子开始周游列国时，曾参才八岁（孔子五十四岁离鲁，而孔子又比曾参大四十六岁）。从这年龄看，开始周游时他不可能参加。所以可以肯定地说，他是在孔子周游的过程中，才参加到孔门的行列中去的。

由于学习勤奋，很快就学有成就。在他父母活着的时候，为着养活父母，就到莒国去当了个“得粟三秉”的官职（《韩诗外传》卷一）。之后收徒讲学，据《孟子·离娄下》记载，他的弟子也有七十多人，而且吴起也是其中的一个（《吕氏春秋·当染》）。

曾参父母死后，他“南游于楚，得尊官焉”（《韩诗外传》卷七），这样说来，也曾在楚国当过官。弟子日众，名声日著。后来，齐国想迎以为相，楚国想迎以为令尹，晋国想迎以为上卿（《韩诗外传》卷一），可是他一概不就任，而专心致力于忠、孝、仁、义的学习和传授弟子的教学活动，最后终于成了一位有名的儒家大师。

《大戴礼记》中记载有他的言行，以孝著称。他提出“吾日三省吾身”（《论语》学而）的修养方法。认为“忠恕”是孔子“一以贯之”的思想。提出“慎终（慎重地办理父母的丧事），追远

(虔诚地追念祖先),“民德归厚”,“犯而不校(计较)”等主张。

曾参尊崇孔子,修养全面。他重视仁德的修养,在义、利问题上,他也是以孔子重义轻利思想为准绳来处理问题的。他格外重视“讲信用”的品德教育。曾子的妻子原来答应赶集回来给儿子杀猪吃,可后来又舍不得杀,反而说道:“特与婴儿戏耳”。在此情况下,曾子就斥责妻子的不严肃态度,说:“是教子欺也。母欺子,子而不信其母,非以成教也。”斥责完后遂杀猪以兑现前诺(《韩非子·外储说左上》)。他还重视孔子倡导的礼。曾参对儒家提倡的其他的道德如谦逊、爱民、安分守己等方面,也都认真修养。

《汉书·艺文志》著录“曾子十八篇”,这说明在东汉时他的著作可能还流传于世,并影响着社会。《隋书·经籍志》记有“曾子二卷”,说明隋以后《曾子》的篇章虽有散失,但也有传本。曾子思想的内容是全面而丰富的,而大量资料说明,影响最大的还是他的孝的思想。因为他主张的仁的思想有时和颜回、闵子骞等并提,如《盐铁论·地广》中称赞曾子时说:“曾参、闵子不以其仁易晋、楚之富”。但他的这方面的思想大量地是淹没在孔子、颜回的仁德之中;他的勇的精神自孟子以后,就溶化在孔子的“杀身成仁”和孟子的“浩然正气”之中;他的修养方法的内容,也融合在《大学》之中,而不再单提。而其“孝”的思想,除了闵子骞外,当时是没有人能和他相比的。所以这方面的影响最大。

《战国策·燕策》说:“孝如曾参,义不离亲一夕宿于外。”《吕氏春秋·孝行》引曾子的话说:“父母生之,子弗敢杀。父母置之,子弗敢废……。”《新语》说:“曾子孝于父母,……德美重于后世”;《盐铁论·晁错》:“孔子不饮盗泉之水,曾子不入胜

母之间”；《汉书·贾邹校路传》也说：“故里名胜母，曾子不入”。《尸子》称赞曾子是“父母爱之，喜而不忘；父母恶之，慎而无咎”。唐代的皮日休在总结这方面的问题时说：“曾参之孝道，感天地，动鬼神。”见（《宗圣志》卷七）这方面的材料可说是不胜枚举的。

曾子这方面的言行是突出的，对后世的影响也越来越显著，后来的当政者很需要这种思想来帮助它稳定社会秩序。这样，曾子的社会地位和谥号，也就逐步增高起来。

据《后汉书·明帝纪》载，东汉明帝永平十五年东巡狩，“三月……幸孔子宅，祠仲尼及七十二弟子”。从这以后，包括曾子在内的孔门弟子，就不断受到官府的祭祀。唐高宗总章元年（668），封“曾参为太子少保”；唐开元二十七年（739），封曾参“郈伯”。宋代大中祥符二年（1009）改郈伯为“郈侯”，政和元年（1111）又改为“武城侯”，咸淳三年（1265）封为“郈国公”。元代至顺元年（1330），更封为“郈国宗圣公”，至此曾子的谥号达到“圣”的高度。这在孔门弟子中也是只有两位孔门弟子的（颜回封为“复圣”，曾子封为“宗圣”）。

历代统治者之所以如此提高曾参的谥号，就是为了借以稳固统治，主要是利用他起着维护封建统治的作用。当然，要是对他进行全面分析和评价的话，也会发现他是有可取的地方。

二、《大学》的本子

《大学》与《中庸》本是《小戴礼记》中的两篇文章，唐代韩愈、李翱等把它看作与《孟子》、《易经》同样重要的“经书”。

宋代程氏兄弟（程颢、程颐）、朱熹祖述这种观点，竭力尊

崇其在“经书”中的地位。二程说,“《大学》,孔氏之遗书,而初学入德之门也。于今可见古人为学次第者,独赖此篇之存,而《论》《孟》次之。学者必由是而学焉,则庶乎其不差矣。”朱熹则说:《大学》所教,是“穷理正心、修己治人之道”,曾参“作为传义,发明其意。孟子死后,而其传泯焉”,“其书虽存,而知者鲜矣。”河南程氏两夫子出,而有以接乎孟氏之传,实始尊信此篇而表章之”,“次其简编,发其归趣”,然后“粲然复明于世。”朱熹又说:《大学》是“为学纲目”,“修身治人底规模”。好像盖房子,读《大学》等于搭好房子的“间架”,以便将来“却以他书填补去。”又说:“先通《大学》,立定纲领,其他经皆杂说在里许。通得《大学》了,去看他经,方见得此是格物致知事,此是正心诚意事,此是修身事,此是齐家、治国、平天下事。”见(《朱子语类》卷十四,以下简称《语类》。)照朱熹看来,《大学》是一个无所不包、无所不能容纳的“纲领”或“间架”,“他书”“他经”都可以“填补”进去,都可以“杂说在里许”。这种说法是十分大胆新奇的,在过去是没有人这样讲过的。朱熹所以要这样尊崇《大学》,目的就在用《大学》里的说教,填补封建统治思想的缺漏。

二程、朱熹重新编定了《大学》的章次。朱熹在《记〈大学〉后》一文中说,《大学》“简编散脱,传文颇失其次,子程子盖尝正之。”朱熹又因二程遗说,“复定此本”。其中有些章从程本,有些章从旧本,有些章则朱熹自定,既不从程,又不从旧。特别是第五章格物致知事是朱熹补写的,不是《大学》原文。朱熹说,“传之五章,盖释格物致知之义,而今亡矣。间尝窃取程子之意以补之。”这段所谓“补传”之文共一百三十四字,是程朱理学中格物致知论的精髓,由朱熹依照自己的见解撰作,强行补进《大学》的,而名义上则托之“取程子之意。”

朱熹说，“传之一章释明明德，二章释新民，三章释止于至善，以上并从程本，而增诗云‘瞻彼淇澳’以下。四章释本末，五章释致知，并今本。六章释诚意，七章释正心修身，八章释修身齐家，九章释齐家治国平天下，并从旧本。”朱熹自以为这样定了章句，就做到了“序次有伦，义理通贯，似得其真”了。二程定章句于前，朱熹又定章句于后，把《大学》的原来次序改变了。不经考订，妄改古书，使之服从于自己学术的要求，这是二程及朱熹的一种横蛮的学风。

《二程全书·程氏经说》卷第五，有程颢的《改正大学》，又有程颐的《改正大学》。两兄弟各改各的，彼此不同。而朱熹的《大学章句》，则既不同于程颢，又不同于程颐。后来，明朝的王守仁又抬出古本《大学》，显然是要在程朱以外另辟蹊径。清人毛奇龄撰《大学证文》，清代以《四书》取士，考《大学》传本，有注疏本（即古本）、程颢改本、程颐改本、朱熹改本、王柏改本、季本改本、高攀龙改本、葛寅亮改本等等。另外，还有又丰坊依托的魏正始石经本，汉熹平石经本，即古注疏本。移掇经文，颠倒次序，各逞私意，乃至如是。清代胡渭作《大学翼真》，亦不能免此。《大学》一书的原本，遭遇如此，在古书里实属罕见。《大学》的作者久已作古，对其章次、内容，不复能有所辩白，就一任后人去摆布吧。真可谓“增减古方，以治今病，不可谓无裨于医疗，而亦不可谓即扁鹊、仓公之旧剂也。”此诚“慨乎言之”矣。

导 语

《大学》原是《礼记》中的一篇文章，是我国儒家经典的组成部分，指有关政治、哲理的高深而广博的学问。

据传，在周代贵族子弟八岁入小学，学习基础文化及武艺。十五岁入大学，又称太学，学习治理政事的理论。汉代郑玄说：“大学者以其记博学可以为政也”。（《礼记注释》）宋代朱熹说：“大学者，大人之学也”。（《四书集注》）

自汉代起，就有以《诗》、《书》、《礼》、《易》、《春秋》等诸经为“大经”，以《礼记》中的《大学》《中庸》与《论语》《孟子》合称为“小经”的提法。

在唐代，韩愈、李翱等把《大学》《中庸》看作与《孟子》《易经》同样重要的“经书”。

到宋代，程颢、程颐两兄弟祖述这种观点，竭力尊崇其在“经书”中的地位。宋代大学者朱熹祖述二程的观点和做法，特别尊崇《孟子》和《礼记》中的《大学》《中庸》，使之与《论语》并列，从《礼记》中抽出《大学》《中庸》，与《论语》《孟子》相配，合称为《四书》。朱熹在淳熙年间（公元1174—1189年），对“小经”进行注释并合编在一起，称为《四书集注》。从此以后，《四书》之名遂定，并成为儒家传道、授业的基本教材。

不少封建朝代并以“四书”、“五经”开科取士，到元代延祐年间复科举，即以之取士。明朝初年更是如此，定制以《易》、《书》、《诗》、《礼记》、《春秋》为五经，《大学》、《中庸》、《论语》、